

## 2022 年度防火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 一、绩效目标批复下达情况

#### (一)年初批复下达防火工作经费项目资金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盐财（预）指标（2021）344 号文件，县财政下达 2022 年防火禁牧工作经费 10 万元。主要完成盐池县森林草原零火灾，保护培育林草植被，改善生态环境，维护生态安全，实现社会环境协调发展。

#### (二)年度中由县级资金安排下达防火工作经费项目资金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无

###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防火禁牧工作经费 2022 年度资金到位 10 万元，到位率 100%。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项目资金支出 9.9859 万元，支付率 100%。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项目严格执行资金管理制度，项目资金能够按照项目内容使用，做到专款专用，无挤占挪用。

####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完成警示牌制作及更换 50 个，印刷宣传材料 3 万册，完成绩效目标。

(2)质量指标：印刷宣传材料、制作及更换警示牌完成率 100%。

(3)时效指标：按期完成。

(4)成本指标：资金投入 10 万元。

##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经济效益：通过项目的实施，使森林防火措施更加完善，进一步确保森林资源安全。

(2)社会效益：保护生态安全。

(3)生态效益：较大火灾零发生，偷牧放牧行为明显下降。

(4)可持续影响：森林草原资源持续发展，涵养水源，保持水土。

##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上级部门对防火禁牧工作满意度达 98%，群众基本满意。

##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偏离绩效目标情况。

##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经过对项目资料、财务资料和其他数据的认真分析和核查，2022 年森林草原火灾预防和扑救资金绩效自评评价结果合格。

评价结论：在资金使用方面，严格执行有关资金管理办法、财务核算制度，资金使用规范，相关资料齐全，成本控制有效，无挪用、截留经费情况发生。本项目 2023 年 4 月 10 日前公开。

##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防火禁牧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1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盐池县森林草原零火灾 目标2:为保护培育林草植被,改善生态环境,维护生态安全,实现社会环境协调发展			已完成目标1:盐池县森林草原零火灾 目标2:为保护培育林草植被,改善生态环境,维护生态安全,实现社会环境协调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警示牌制作及更新	50个	50个	5	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	
			印刷宣传材料	3万册	3万册	5	5		
		质量指标 (10分)	警示牌制作及更新完成率	100%	100%	5	5		
			印刷宣传材料完成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10分)	项目完成时间	已完成	已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10分)	项目成本	9.9859万元	9.9859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10分)	使森林防火措施更加完善,进一步确保森林资源安全。	长期	长期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	
		社会效益指标 (10分)	保护生态安全	长期	长期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10分)	发生较大火灾次数	0	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防火禁牧工作的持续性	长期	长期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部门对防火禁牧工作的满意度	98%	98%	20	2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b>总分</b>						<b>100</b>	<b>100</b>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gt;\*\*) ,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lt;\*\*) ,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